

尚能杯化学实验技术竞赛竞赛规程

1. 参赛学生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学生证参加比赛，竞赛所用材料、仪器、试剂均由学院提供，选手不得带入任何器材进入赛场。
2. 参赛选手出场顺序、位置及所用器材由抽签决定，不得擅自变更、调整。
3. 参赛选手提前 10 分钟抽签进入赛场，并按抽签位号就座。迟到 10 分钟者，取消比赛资格；比赛开始 10 分钟后，选手方可离开赛场。
4. 选手就位后，由评委老师宣布比赛开始，选手方可操作，擅自提前开始操作的，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5. 操作技能竞赛时间为 180 分钟，连续进行。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，如有特殊情况，需经评委老师同意。选手若需休息、饮水或去洗手间等，耗用时间计算在比赛时间内。
6. 竞赛过程中，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相关操作规程，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，并接受评委老师的监督和警示；若选手因个人因素造成人身安全事故或导致器材故障，评委有权中止比赛；若因非选手个人因素造成器材故障，由评委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（暂停比赛计时或及时更换器材）。
7. 参赛选手若提前结束竞赛，应向评委老师举手示意，结束时间由评委记录；竞赛到规定结束时间，所有未结束选手应立即停止任何操作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竞赛时间。
8. 参赛选手操作结束后，由选手与评委一起在《技能竞赛现场记录表》上签名确认，方可离开赛场。
9. 所有参赛选手和评委老师，都必须严格遵守实验室相关纪律，维护竞赛的安全性和比赛的严肃性，确保比赛的顺利进行。

（六）竞赛时间

本竞赛定于 2024 年 5 月 11 日进行。